



沁水县石油(天然气)煤层气 公路运输事故应急预案政策解读



1 总则



1.1 编制目的

为了进一步加强沁水县境内石油、天然气、煤层气公路运输安全监管，快速科学处置可能发生的石油、天然气、煤层气公路运输事故，最大限度减少事故造成的人员伤亡及财产损失，特制定本预案。

1.2 编制的依据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》《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》《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》《山西省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办法》《山西省道路运输条例》《沁水县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等。

1.3 工作原则

石油、天然气、煤层气公路运输事故处理、遵循预防为主、快速反应，统一指挥、分级响应、协同应对、妥善处置、措施科学、信息共享的原则。

1.4 适用范围

本预案适用于沁水县境内石油、天然气、煤层气等危化品公路运输事故的预防和应对处置工



2 指挥体系与职责

2.1 县指挥部组成

沁水县人民政府成立沁水县石油、天然气、煤层气公路运输事故应急救援指挥部(以下简称县指挥部),统一领导指挥沁水县行政区域内发生的石油、天然气、煤层气公路运输事故的预防和应对工作,组成如下:

指挥长:沁水县分管交通运输工作的副县长

副指挥长:沁水县政府办公室分管交通运输工作的副主任、沁水县交通运输局局长、沁水县应急管理局局长

成员单位:沁水县委宣传部、沁水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沁水县教育局、沁水县工业和信息化局、沁水县公安局、沁水县公安局、沁水县民政局、沁水县财政局、沁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、沁水县交通运输局、沁水县水务局、沁水县农业农村局、沁水县林业局、沁水县文化和旅游局、沁水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、沁水县应急管理局、沁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、沁水县能源局、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沁水分局、沁水县气象局、沁水县总工会、山西省沁水公路管理段、沁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、沁水县融媒体中心、沁水县人民武装部、沁水县消防救援大队、沁水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、国网沁水供电公司、中国移动沁水分公司、中国联通沁水分公司、中国电信沁水分公司、沁水县各保险公司、事发地乡镇等有关单位。

2.2 县指挥部办公室

县指挥部下设办公室,办公室设在沁水县交通运输局,办公室主任由沁水县交通运输局局长兼任,副主任由沁水县交通运输局分管领导担任。

2.3 应急工作组组成

县指挥部下设综合协调、抢险救援、安全警戒、医疗救护、应急保障、环境监测、宣传报道、善后处置、技术指导9个应急工作组。

3 预防和预警机制



对预防机制、监测机制、会商机制、预警级别及发布、预警行动、预警解除等工作进行了明确。

4 应急响应



4.1 信息报告、通报和发布

涵盖：信息报告、报告时限、报告内容、信息通报、先期处置等内容。

4.2 分级响应

明确了 I 级响应、II 级响应、III 级响应的启动条件、启动程序、响应措施。

4.3 应急人员安全防护

4.4 遇险人员安全防护

4.5 协调联动

4.6 响应终止



5 后期处置

在应急处置工作结束后，重点做好总结评估、善后处置、保险理赔相关工作。



7 附则

对预案管理与更新、奖励与责任、预案制订与解释、预案生效时间等进行了说明。

6 应急保障



明确了通信保障、物资保障、队伍保障、资金保障、技术保障、培训和演练等相关内容。

8 附录



应急组织体系框架图、应急响应流程图、县应急工作联络表、乡镇应急工作联络表、事故预警情形及措施、晋城市危化专职救援队伍。